



- **EV / HEV / MHEV 新車保固**

新車保固內容同「5年不限里程全車保固」。營業車、租賃車、計程車保固期間為4年或120,000公里保固，以先到者為準，以上保固條件不適用高壓電池系統組件。高壓電池系統組件部份另述如下。

- **EV 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：**

1. 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係指「高壓電池總成及其內部組件」、「ICCU 整合充電控制單元」、「逆變器」、「高壓馬達總成」、「高壓接線盒」、「高壓充電口/座」、「PTC/電池加熱器」、「高壓冷氣壓縮機」及「VCMS 車輛充電管理系統控制單元」組件。
2. 除 2022-2024 年式 EV6 以外車型：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為自領牌日起保固 8 年或 160,000 公里，以先到者為準，並保障高壓電池健康度維持 70%以上。
3. 2022-2024 年式 EV6 車型：
 - 除 ICCU 整合充電控制單元外，其餘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為自領牌日起保固 8 年或 160,000 公里(*註 1)，以先到者為準，並保障高壓電池健康度維持 70%以上。
 - ICCU 整合充電控制單元，保固為自領牌日起保固 15 年或 300,000 公里，以先到者為準(*註 2)。
4. 於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間內，車輛均依保養週期規範定期返回 KIA 授權服務廠保養維修且無外在影響因素(例如：不可抗拒之天災或非歸咎產品品質問題)時，若發生高壓電池系統組件異常或電池健康度低於 70%以下，在 KIA 授權服務廠檢查確認後，將保固維修/更換受影響的組件或電池模組(以最小可更換電池模組為單位)，讓電池健康度維持 70%以上，無須負擔任何費用。
5. 「保固期內保固維修更換」或「保固期內自費維修更換」，高壓電池及/或其組件的保固期限仍與原高壓電池系統保固到期日相同，不會展延。
6. 若車輛已過新車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而自費維修更換時，所更換的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將同原廠零件保固期限為 1 年或 20,000 公里，以先到者為準。若於將屆滿原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時更換，則採「原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」與「自費零件保固期限」擇優認定。
7. 營業車、租賃車、計程車的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：8 年或 160,000 公里(*註)，以先到者為準，保障電池健康度維持 70%以上。



*註 1：2024 年 3 月 31 日前領牌的 EV6 車型(不分等級)，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延長為「9 年或 180,000 公里」，以先到者為準。

*註 2：僅適用 ICCU 整合充電控制單元。

● **HEV 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：**

1. HEV 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係指「混合動力控制單元 (HPCU)」、「混合起動發電機 (HSG)」、「高壓電池總成及其內部組件」及「驅動馬達」。
2. HEV 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為自領牌日起保固 8 年/不限里程，以先到者為準，並保障高壓電池健康度維持 70%以上。
3. 於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間內，車輛均依保養週期規範定期返回 KIA 授權服務廠保養維修且無外在影響因素(例如：不可抗拒之天災或非歸咎產品品質問題)時，若發生高壓電池系統組件異常或電池健康度低於 70%以下，在 KIA 授權服務廠檢查確認後，將保固維修/更換受影響的組件或電池模組(以最小可更換電池模組為單位)，讓電池健康度維持 70%以上，無須負擔任何費用。
4. 「保固期內保固維修更換」或「保固期內自費維修更換」，高壓電池及/或其組件的保固期限仍與原高壓電池系統保固到期日相同，不會展延。
5. 若車輛已過新車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而自費維修更換時，所更換的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將同原廠零件保固期限為 1 年或 20,000 公里，以先到者為準。若於將屆滿原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時更換，則採「原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」與「自費零件保固期限」擇優認定。
6. 營業車、租賃車、計程車的高壓電池系統組件保固期限：8 年/不限里程，以先到者為準，保障電池健康度維持 70%以上。

● **MHEV 48V 電池組件保固：**

48V 電池保固為自領牌日起保固 5 年/不限里程。(營業車、租賃車、計程車亦同)